

##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医疗”）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据此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 9 名董事，实到 9 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许尚峰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候选人为：许尚峰、王玉全、赵玉、崔洪涛、赵小利、顾维军、高秀华、潘爱玲，其中：顾维军、高秀华、潘爱玲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公司董事会换届后，第十届董事会由许尚峰、王玉全、赵玉、赵军、崔洪涛、赵小利、顾维军、高秀华、潘爱玲组成，其中赵军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董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董事简历附后。

此议案需经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受让长春博迅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0.865%股权的议案》

2016 年 5 月，新华医疗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长春博

迅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2016-2018年）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约定，陈维佳、冯立岗、杨明、时成波、李德、陈立国、陈向民被授予购股权，并于2016年-2020年分期进行了行权，以自有资金对长春博迅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博迅”）进行增资。

截止目前，长春博迅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45.9628万元，其中新华医疗出资1,111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6.949%；陈维佳、冯立岗、杨明、时成波、李德、陈立国、陈向民合计出资34.9628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3.051%。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约定，陈维佳、冯立岗、杨明、李德、陈立国、陈向民等6名自然人（以下简称“陈维佳等6名自然人”）在2017年6月30日前以自有资金向长春博迅增资的7.0678万股股份（占长春博迅注册资本的0.617%）新华医疗应按照《股权激励计划》的约定进行受让，受让价格按照2019年度长春博迅经审计年末净资产扣减该年度至股权转让日之间长春博迅已宣告分配的股息后的每股净资产计算，同时综合考虑长春博迅取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等相关条件的完成情况，经核算，公司此次受让陈维佳等6名自然人持有的长春博迅0.617%的股权价格为77.8518万元。

同时，长春博迅副总经理时成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约定，时成波先生持有的长春博迅0.248%股权应由新华医疗在其雇佣关系解除之日起6个月内按照约定的受让价格一次性受让该部分股权，受让股权的价格按照入股价、入股时间、持股期、持股期相应的一年期存款利率进行计算，经计算，公司此次受让时成波先生所持有长春博迅0.248%股权价格为27.5271万元。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同意依据《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约定受让长春博迅0.865%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华医疗持有长春博迅的股权比例将从96.949%增加到97.814%。

本次收购股权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交易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作为召集人提议召开

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1 日

附件：

### 董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1. 许尚峰：男，汉族，1960 年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新华医疗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党委书记、董事长；第十四届、第十五届淄博市人大代表；第十三届山东省人大代表。

2. 王玉全：男，汉族，1968 年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历任新华医疗精细化工分厂厂长；新华手术器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新华医疗放射治疗诊疗事业部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兼放射诊疗设备厂厂长；新华医疗监事、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

3. 赵玉：男，汉族，1969 年生，中共党员。历任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信息管理部部长；山东能源集团股权改革改制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资本运营部部长；龙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山东能源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新华医疗董事。

4. 赵军：男，汉族，1971 年生，中共党员。历任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宣传部干事、副部长、部长；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党委宣传部副部长；肥城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董事、工会主席；新华医疗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代表董事。

5. 崔洪涛：男，汉族，1967 年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机械制造厂厂长、党支部副书记；新华手术器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公司手术器械本部总经理；新华医疗董事、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

公司手术产品事业部总经理、党总支书记；上海新华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华手术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6. 赵小利：男，汉族，1969年生，中共党员，工程师。历任感染控制设备厂经理、主任工程师；新华医疗市场部副部长、部长；医院投资管理部总监；医疗服务事业部副总经理兼投资合作部总监；新华医疗董事；新华医院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

7. 顾维军：男，汉族，1967年生，北京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总公司部门经理；中国医药设备工程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南京医药、山东药玻、千山药机、莱美药业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医药设备工程协会常务副会长；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无菌制剂企业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常铝股份、益佰制药、新华医疗独立董事。

8. 高秀华：女，汉族，1966年生，中共党员。历任山东鲁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审计部长；山东财经大学国际交流中心副总经理；新华医疗独立董事。

9. 潘爱玲：女，汉族，1965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历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中国重汽、浪潮软件、晨鸣纸业独立董事；现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教授、投融资研究中心主任；山东大学资本运营与创新管理研究院院长（兼）；登海种业、鲁泰纺织、三维工程独立董事。